

证券代码：430220

证券简称：迈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华苑产业区鑫茂科技园 C2 座三层 D 单元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466,7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79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8 人，董事王任大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维艳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的宋雯律师、蔡畅律师出席会议见证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号：2025-011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，对 2025 年全年的主要经营指标进行了预测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号：2025-005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谢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66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  
(二) 律师姓名：宋雯、蔡畅  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| 职位 | 职位变动 | 生效日期           | 会议名称         | 生效情况 |
|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谢希 | 监事 | 任职   | 2025 年 4 月 1 日 |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| 审议通过 |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  
《法律意见书》

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5 年 4 月 3 日